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子公司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油环保”）通知，根据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下达辽宁省 2019 年“飞地经济”产业发展专项投资计划的通知》（辽发改地区〔2019〕690 号）和辽宁省抚顺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 2019 年“飞地经济”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抚财指经字〔2019〕343 号），中油环保全资子公司抚顺市中油优艺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中油”）承担的“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及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一期）”获得政府补助资金 800 万元。抚顺中油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收到上述资金，该笔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未来是否持续发生存在不确定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抚顺中油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将上述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危废处置设备采用直线法按 10 年计提折旧，因此该笔政府补助在相关设备转固后，按照 10 年（每年 80 万元）计入当期收益，预计将增加公司 2020 年度净利润 20 万元。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